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中期报告全文



NEPTUNUS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BIOENGINEERING CO., LTD.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总经理刘占军先生、财务总监沈大凯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恒新先生声明：保证 2006 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业经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徐安龙先生因公出差，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黎拯民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没有董事声明对 2006 年度中期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 2006 年度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 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本公司: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海王生物: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海王集团: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王广告: 深圳市海王广告有限公司

海王食品: 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名派实业: 深圳市名派实业有限公司

海王药业: 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

海王英特龙: 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创业板上市公司)

健康科技: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海王银河: 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海王福药: 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海王: 浙江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埃特斯公司: 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Year Company Inc.)

陆星公司: 陆星投资有限公司 (Land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深圳健康连锁店: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香港健康连锁店: 海王健康连锁药店 (香港) 有限公司

亚洲资源: 亚洲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主板上市公司)

长春海王: 长春海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北斗星药业: 长春市北斗星药业有限公司

智雄电子: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新鹏生物: 深圳市新鹏生物有限公司 (原称深圳市新鹏投资有限公司)

泰丰厂房: 海王药业原受让的深圳市南头第五工业区的“泰丰电子城”1 号楼的房产、附着设施及相应土地使用权。



目 录

重要提示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五、重要事项	21
六、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33
七、备查文件	33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 1、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Neptunus Bioengineering Co., Ltd
- 2、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G 海王
股票代码：000078
- 3、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海王大厦 26 层
邮政编码：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neptunus.com>
电子信箱：sz000078@vip.sina.com
- 4、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公司董事局秘书：戴奉祥
董事局证券事务代表：慕凌霞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
公司总机：0755-26968666 公司传真：0755-26980892
董事局办公室电话：0755-26980336
董事局办公室传真：0755-26968995
董事局办公室电邮：sz000078@vip.sina.com
-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中期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局办公室
登载公司中期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 6、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日期：1992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海王大厦 26 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情况：注册号 4403011005953 执照号深司字 N67417
注册登记号码：深地税登字 440305192444086
深国税字 440301192444086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 减(%)
流动资产	2,589,751,105.59	2,946,227,368.78	-12.10%
流动负债	2,740,568,649.23	3,179,864,766.86	-13.81%
总资产	3,694,894,817.13	3,986,122,448.19	-7.31%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 股东权益)	702,792,364.97	689,325,625.64	1.95%
每股净资产	1.48	2.07	-28.5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47	2.06	-28.64%
	报告期 (2006年1-6月)	上年同期 (2005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净利润	18,533,464.95	-92,968,093.0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	12,822,631.67	-6,264,332.05	---
每股收益	0.039	-0.28	---
净资产收益率	2.64%	-6.03%	上升 8.67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8,019,320.30	26,923,554.46	-70.21%

注：每股净资产和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比上年度末减少的原因：由于本年度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股本由年初 33,270 万股增至 47,500.8 万股，导致两项指标下降。报告期每股收益增长率亦受股本增加的影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补贴收入	95,729.40
营业外收入	1,768,959.75
营业外支出	-668,254.04
转让亚洲资源股票损失	-27,505,070.01
转让长春海王股权取得的收益	37,169,825.73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5,150,357.55
合 计	5,710,833.28

(三) 利润表附表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5.96%	26.12%	0.38	0.38	12.55%	12.20%	0.58	0.58
营业利润	1.60%	1.61%	0.02	0.02	0.52%	0.50%	0.02	0.02
净利润	2.64%	2.65%	0.04	0.04	-6.03%	-5.87%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2%	1.84%	0.03	0.03	-0.41%	0.40%	-0.02	-0.02

二、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及限售条件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2,445,052	51.83%	+482,371	+208,847	+691,218	173,136,270	36.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2,445,052	51.83%	+482,371	+208,847	+691,218	173,136,270	36.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1,900,000	51.67%				171,900,000	36.19%
境内自然人持股(高管股)	545,052	0.16%	+482,371	+208,847	+691,218	1,236,270	0.2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254,948	48.17%	+141,825,629	-208,847	+141,616,782	301,871,730	63.55%
1、人民币普通股	160,254,948	48.17%	+141,825,629	-208,847	+141,616,782	301,871,730	63.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32,700,000	100%	142,308,000	0	142,308,000	475,008,000	100%

注 1：由于本报告期内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向公司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定向转增 8.85 股，公司股本增加 142,308,000 股，总股本增至 475,008,000 股。

注2:报告期内公司高管从二级市场购入 208,847 股流通股,高管股增加 208,847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08,847 股。

2、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限售条件
1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3,305,000	2010年4月13日	(1)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48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2)上述48个月期满后,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10元(若自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2	深圳市海王广告有限公司	1,719,000	2007年4月13日	法定承诺
3	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1,719,000	2007年4月13日	法定承诺
4	深圳市名派实业有限公司	5,157,000	2007年4月13日	法定承诺

(二)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57,811 户。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1、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7,811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4.38%	163,305,000	163,305,000	163,305,000
深圳市名派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9%	5,157,000	5,157,000	
交通银行一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公众股	0.98%	4,650,823		
王燕燕	公众股	0.77%	3,680,368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公众股	0.73%	3,462,755		
深圳市海王广告有限公司	法人股	0.36%	1,719,000	1,719,000	
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	0.36%	1,719,000	1,719,000	
王和凤	公众股	0.34%	1,602,837		
伍世卿	公众股	0.28%	1,320,000		
阮天蓁	公众股	0.26%	1,256,57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交通银行一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4,650,823	人民币普通股
王燕燕	3,680,3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462,755	人民币普通股
王和凤	1,602,837	人民币普通股
伍世卿	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阮天蓁	1,256,574	人民币普通股
王恒山	1,2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进明	1,242,6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立祠	1,164,434	人民币普通股
卢德俊	1,140,81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75% 股权, 持有深圳市海王广告有限公司 12.50% 股权, 深圳市名派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38% 股权。(2) 交通银行一科汇证券投资基金与中国银行一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3) 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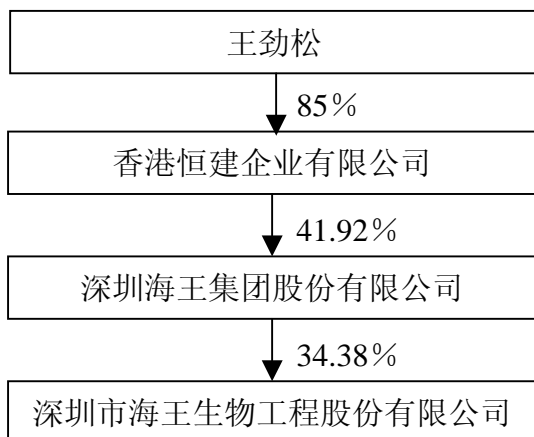
2、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12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6,330.5 万股股份全部质押给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2004 年 8 月 18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 (2003) 深中法执一查字第 770、771 号《民事裁定书》将上述 16,330.5 万股股份冻结。相关事项已于 2004 年 8 月 24 日及 2006 年 3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3、控股股东情况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63,305,000 股法人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4.38%。海王集团成立于 1994 年 6 月 27 日, 法人代表为张思民先生, 注册资本为 5841.3 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康复仪器、医疗器械、电子产品、保健品等。海王集团系股份公司, 香港恒建企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1.92% 股权, 海王集团内部职工持有该公司 25.81% 股权。香港恒建企业有限公司 (Ankeen Enterprises Ltd) 为注册于香港的有限公司, 1994 年 7 月起经批准成为海王集团股东; 香港恒建企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劲松, 持有 85% 股权, 王劲松为澳大利亚籍人士。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四)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变动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张思民	董事局主席	男	44	2004.9-2007.8	30,000	255,397	股权分置转增股份及二级市场购入
王霄鹏	董事	男	38	2006.5-2007.8			
王美月	董事	男	53	2006.5-2007.8			
张锋	董事	男	34	2006.5-2007.8	200,002	377,004	股权分置转增股份
刘占军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04.9-2007.8	100,000	188,500	股权分置转增股份
于琳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女	49	2006.5-2007.8 2004.9-2007.8	30,000	56,550	股权分置转增股份
戴奉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局秘书	男	41	2005.3-2007.8 2004.9-2007.8	30,000	56,550	股权分置转增股份
张文周	独立董事	男	63	2005.3-2007.8			
徐安龙	独立董事	男	43	2004.9-2007.8			
熊楚熊	独立董事	男	51	2004.9-2007.8			
黎拯民	独立董事	男	44	2004.9-2007.8			

聂志华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8	2004.9-2007.8			
陆勇	监事	男	43	2004.9-2007.8			
冯汉林	职工监事	男	40	2004.9-2007.8	0	10,000	二级市场购入
尚喜民	副总经理	男	54	2005.4-2007.8	30,000	56,550	股权分置 转增股份
黄雷	审计总监	男	42	2006.5-2007.8	30,000	56,550	股权分置 转增股份
沈大凯	财务总监	男	41	2006.5-2007.8			
颜稚宏	生产总监	女	48	2004.9-2007.8	34,000	64,090	股权分置 转增股份
张立军	董事局主席助理	男	42	2005.7-2007.8	61,050	115,079	股权分置 转增股份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情况

(1) 2006年4月22日, 公司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的议案》, 同意张锋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与品牌总监的职务。该事项已于200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2) 2006年5月26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高管人员岗位任职的议案》, 同意黄雷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该事项已于200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2、报告期内聘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2006年5月26日, 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增选王霄鹏先生、王美月先生、张锋先生、于琳女士为公司董事。该事项已于200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2) 2006年5月26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高管人员岗位任职的议案》, 聘任黄雷先生为审计总监, 沈大凯先生为财务总监。该事项已于200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扭亏为盈，实现利润总额 2,07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06 万元，实现净利润 1,85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1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未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70,279 万元，比期初增加 1,347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盈利。报告期内，由于埃特斯公司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2006 年度中期未将埃特斯公司和陆星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内部资源和外部资源的整合力度，建立开放的医药产品开发和生产制造平台，围绕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创新经营模式，全面推进医药商业体系的转型和核心竞争力建设，为公司实现快速、健康、持续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在医药商业方面，公司继续以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为医药商业核心，以浙江海王医药有限公司、河南华健医药有限公司为新的医药商业平台，全面实施医药物流核心竞争力再造工程，加快医药商业体系的转型与发展。2006 年上半年，公司在努力寻找医药商业企业新利润增长点的同时，实施经营管理全过程商品分类管理，通过商品线分析及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制定措施优化库存结构，进一步降低库存资金的占用，提高公司整体毛利率，使医药商业企业盈利能力得到提升。

在医药制造方面，公司建立了开放式的制造平台，通过实施内部市场化运营模式，提高公司生产设备的利用率，为公司开辟新利润增长点。同时，公司围绕市场需求，通过各生产基地制造资源的整合，有计划地进行生产和销售，减少产品库存，降低成本费用，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利润率。此外，公司位于深圳宝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的大型疫苗生产基地，已完成一期工程主体框架结构及土建工程建设，进入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阶段；公司位于福州的生产基地取得非 PVC 软袋输液的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注册证，完成非 PVC 软袋输液生产线二期工程项目的前期工作；公司位于杭州的生产基地已完成设备安装与调试，进入 GMP 认证准备阶段，首批试生产产品为软胶囊保健产品。

在医药研发与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取得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 6 个，临床批件 4 个；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3 项，申请新专利 7 项，并有 8 项专利进入实质性审核阶。

其中，由公司自主研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一类新药“虎杖注射液”被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新药临床研究批件，开始进入人体临床试验；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流行性感冒亚单位流感疫苗项目取得生产批件。随着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不断增强，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得以进一步提高。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 本公司属医药行业，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生产经营生物化学原料、制品、试剂及其他相关制品，中成药等；批发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销售一、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销售常温保存食品及保健食品等。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涉及医药制造和医药商业流通两大领域。

医药制造产业：公司拥有深圳海王工业城、杭州海王生产基地、福州海王制药基地、三亚海王养殖基地以及新建的深圳宝安区疫苗生产基地五个现代化、多功能的大型制药工业基地；拥有产品品种约 400 种，分为化学药、生物药、中药和保健食品四大类，已形成以抗肿瘤产品和生物制品为主导，覆盖心脑血管、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等 11 大类品种齐全的产品体系。主要产品有博宁、艾克博康、银可络、银得菲、泰瑞宁、阿昔洛韦片、抒瑞、洛沃克、维畅、格列齐特、吡格列酮、a-2b 干扰素、重组人白细胞介素-2、紫杉醇注射液、注射用亚叶酸钙、葡萄糖注射液、复方氨基酸注射液、复方甘草片（合剂）、小儿止咳糖浆、新福菌素针、鼻渊胶囊、胜红清热胶囊、苋菜黄连素胶囊、海菊颗粒、海王金樽、海王牛初乳等。

医药商业流通产业：公司以间接控股公司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为医药商业流通产业的核心，以浙江海王医药有限公司、河南华健医药有限公司为新的医药商业平台，努力打造医药物流航母。公司计划通过渠道、品牌和成本等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网络覆盖、物流配送、客户服务、品种保证等方面的能力，建立北以潍坊为中心、南以杭州为中心，覆盖多个省市并辐射周边地区的现代化快速医药物流配送网络体系。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

① 按行业分类的构成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制造业：药品	236,423,070.02	134,093,213.97	43.28%	-5.92%	7.52%	下降 7.09 个百分点
制造业：保健品、食品	26,913,230.45	7,698,481.23	71.40%	3.04%	8.09%	下降 1.34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流通	1,154,801,662.41	1,091,862,898.24	5.45%	-8.64%	-10.24%	上升 1.68 个百分点
其中：内部销售抵销金额	31,957,130.49	32,252,022.49				
总计	1,386,180,832.39	1,201,402,570.94	13.33%			
其中：关联交易金额	57,971,344.66	44,521,992.70	23.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采取公开、公正、公平原则，购销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标准。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产品购销交易，对本报告期的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相关交易遵循持续性原则。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797.13 万元，其中公司产品销售额为 1,586.57 万元，一般药品的商业配送额为 4,210.56 万元。

原因分析：

a、报告期内制造业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变化，主要原因是：
 ①本报告期内药品销售价格下降，部分产品材料价格上升；②控股子公司海王福药继续快速增长，销售收入在公司制造业中的比重不断提高，该公司以生产经营普药及中成药为主，产品的毛利率较低，影响公司制造业的整体毛利水平。

b、医药商业流通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变化，主要是商业公司今年强化商品分类管理，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减少低毛利产品的销售，提高了公司整体毛利率，使医药商业企业盈利能力得到提升。

c、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原因是商业公司与海王星辰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增加。

②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产品。

③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减(%)
华南	4,759.08	10.46
华东	118,009.16	-16.37

华中	9,899.80	412.89
华北	3,564.11	15.17
东北	1,020.29	0.94
其他	1,365.64	5.45
合计	138,618.08	-9.25

原因分析

a、报告期内华东地区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6.37%，主要原因是控股公司海王银河 2006 年上半年优化产品结构，减少了低毛利率产品的销售。

b、报告期内华中地区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12.89%，主要原因是控股公司河南华健医药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利润构成、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医药商业流通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从 2005 年的 86.71% 下降到 83.31%，主要原因是公司商业企业 2006 年上半年优化产品结构，减少低毛利产品的销售，从整体上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工业产品在 2005 年清理销售市场之后，成长比较稳定。

(2)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在利润总额构成中所占比重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 2005 年度中期公司计提亚洲资源股票跌价准备 4,678 万元、南方证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403 万元；本报告期除亚洲资源股票产生转让损失 2,750 万元外，没有计提其他减值准备，并且公司出售长春海王股权获取投资收益 3,717 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较大变化。其中制造业（药品）较去年同期下降 7.0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①本报告期内药品销售价格下降，部分产品材料价格上升；②控股子公司海王福药继续快速增长，销售收入在公司制造业中的比重不断提高，该公司以生产经营普药及中成药为主，产品的毛利率较低，影响公司制造业的整体毛利水平。

3、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经营业务活动。

4、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情况。

5、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1) 近两年来，随着抗生素、干扰素等 60 余个产品持续降价，公司以干扰素为销售主线的控股公司和有部分抗生素销售的控股公司销售利润率降低，市场竞

争加剧，产品销售增长速度明显放缓。

(2) 医药行业政策变化和市场经济环境的变化对公司医药商业物流体系和自有产品营销体系也构成较大压力。部分地区医药市场无序竞争激烈，对公司医药商业物流体系的纯销、终端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增发 A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共募集资金 140,263.2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为 139,210.15 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99.2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原承诺项目	原承诺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	现承诺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累计)	产生收益金额	完成情况(%)
投资北京巨能公司	30,000.00	否	30,000.00	30,000.00	-15,049.34	100%
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	23,100.00	否	23,100.00	22,046.95	-	95.44%
中药现代化发展项目	18,500.00	是	5,714.00	5,714.00	-2,341.36	100%
基因工程药物发展项目	9,898.00	否	9,898.00	9,898.00	1,608.5	100%
西药新制剂项目	14,878.00	是	3,917.43	3,917.43	-	100%
海洋生物药物项目	9,880.00	否	9,880.00	9,880.00	-967.3	100%
海王投资项目	10,000.00	否	10,000.00	10,000.00	-1,123.85	100%
戊肝疫苗项目	4,900.00	是	200.00	200.00	-	100%
北京百校信息园	1,000.00	否	1,000.00	1,000.00	-	100%
销售网络和流动资金	18,107.20	否	18,107.20	18,107.20	-8,519.6	100%
新增承诺项目	对应原承诺项目	是否变更	现承诺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累计)	产生收益金额	完成情况(%)
投资山东潍坊项目	西药新制剂项目	是	6,000.00	6,000.00	3,947.7	100%
收购福药制药及金象中药项目	中药现代化发展项目	是	5,140.00	5,140.00	2,621.7	100%
收购三亚海王项目		是	1,839.00	1,839.00	292.00	100%
增加海王药业新产品流动资金	西药、戊肝、其他	是	6,967.57	6,967.57	-	100%
增加健康科技流动资金项目	西药、戊肝、其他	是	4,000.00	4,000.00	-	100%
投资浙江海王项目	西药、戊肝、其他	是	2,500.00	2,500.00	-135.06	100%
投资河南海王项目	西药、戊肝、其他	是	2,000.00	2,000.00	38.68	100%
合计	140,263.20	---	140,263.20	139,210.15	-19,627.93	99.25%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的说明	1、投资北京巨能公司和中药现代化发展项目产生较大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北京巨能股权和长春海王股权过程中产生的损失,详细情况请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及收益统计方法说明。2、海王投资项目本期产生净亏损 115 万元,累计产生亏损 1,123.85 万元,本报告期产生亏损主要是投资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差额摊销,以前年度产生亏损主要是由于以前年股票市场不景气,产生的投资亏损;3、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项目提高了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水平,对公司近年来的新药研发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对盈利贡献无法单独计算;4、戊肝疫苗等项目由于技术难度较大,进展缓慢,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变更使用用途;5、销售网络和流动资金项目累计产生亏损 8,519.6 万元,主要是 2005 年清理退货、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等原因产生的亏损;6、浙江海王项目产生 135 万元亏损,主要原因是浙江海王系瓣设立的公司,尚未进入赢利期。
---------------	--

(2) 尚未使用的 1,053 万元募集资金, 存在公司银行账户中。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投资北京巨能公司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30,000 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截止 2003 年该项目累计产生合并报表收益 5,521 万元。2003 年底公司将北京巨能项目所在公司北京巨能新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以 3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巨能实业有限公司; 2004 年底前公司收回股权转让款 2,900 万元, 以及用于抵债的亚洲资源股票 129,400,827 股(总价值 27,557 万元, 抵偿股权转让余款 27,100 万元及逾期利息); 因亚洲资源股票价格下滑, 公司 2005 年度计提 12,752 万元股票跌价准备, 2006 年 1 季度计提 2,750 万元股票跌价准备; 2006 年 6 月, 公司以 12,051 万元的价格, 将亚洲资源股票及相关公司股权转让予深圳健康连锁店及香港健康连锁店, 并收到 6,300 万元股权转让款, 其余股权转让款将根据合同规定分期收回。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3 年 11 月 29 日、2004 年 2 月 27 日、2004 年 11 月 24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0 月 25 日、2006 年 1 月 21 日、2006 年 4 月 25 日、2006 年 6 月 10 日、2006 年 7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23,100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22,046.95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95.44%, 该项目提高了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水平, 对公司近年来的新药研发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对盈利贡献无法单独计算。

投资中药现代化发展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5,714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5,714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累计产生亏损 2,341.36 万元。2003 年底公司与长春海王管理层签订协议, 约定以 4,258 万元的价格将中药现代化发展项目所在公司-长春海王转让予长春海王管理层。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除股权转让款外, 公司应收长春海王

往来款项账面余额为9,350 万元，与双方对账确认的金额3,862万元差5,488万元，公司提取了特别坏账准备金。截止2006年3月底，公司累计收回股权转让款1,080万元，以及用于抵偿剩余股权转让款项的长春北斗星的股权及土地房产使用权（总价值4,515万元，作价4,000万元抵偿欠公司的股权转让款3,178万元及欠本公司的往来款822万元）。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03年11月29日、2004年2月27日、2005年4月28日、2006年4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投资基因工程药物发展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9,898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9,898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本报告期产生净亏损 305.5 万元，累计产生收益 1,608.5 万元。

投资西药新制剂项目计划投资金额（变更后）3,917.43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3,917.43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00%。

投资海洋生物药物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9,88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9,88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本期产生净利润 516.7 万元，累计产生亏损 967.3 万元。

投资海王投资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10,00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10,00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本报告期产生净亏损 115 万元，累计产生亏损 1,123.85 万元。

投资戊肝疫苗项目计划投资金额（变更后）20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20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投资北京百校信息园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1,00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1,00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投资销售网络和流动资金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18,107.2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18,107.2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本报告期产生净利润 824.4 万元，累计产生净亏损 8,519.6 万元。累计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5 年度清理退货，以及计提应收账款准备金的原因。

投资山东潍坊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6,00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6,00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本报告期产生净利润 696.7 万元，累计产生收益 3,947.7 万元；

投资福药制药及金象中药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5,140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5,140 万元，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本报告期产生净利润 510.7 万元，累计产生收益 2,621.7 万元。

投资收购三亚海王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1,839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1,839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本报告期产生净亏损 29 万元, 累计产生收益 292 万元。

增加海王药业新产品流动资金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6,967.57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6,967.57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增加健康科技流动资金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4,000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4,000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投资浙江海王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2,500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2,500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本报告期产生净亏损 35.06 万元, 累计产生亏损 135.06 万元。

投资河南海王项目的 2,000 万元资金, 本报告期内已实际投入 2,000 万元, 实际完成计划的 100%, 本报告期产生净利润 38.68 万元, 累计产生收益 38.68 万元。

(4) 募集资金使用及收益统计方法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收益的计算方法是按投资项目自资金投入完成后累计产生的净利润乘以公司持股比例。对于已发生投资转让的项目, 计算的投资收益方法如下:

①投资北京巨能项目投资收益说明:

投资北京巨能损失=原投资总金额-收到股权转让款-亚洲资源股票转让给海王健康连锁店转让价格;

$$=300,000,000-29,000,000-120,506,596$$

$$=150,493,404(\text{元})$$

注 1: 原投资总金额为 300,000,000 元, 该资金全部为募集资金;

注 2: 收到股权转让款: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收到巨能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29,000,000 元;

注 3: 亚洲资源股票转让给海王健康连锁店转让价格: 公司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转让持有的亚洲资源股票, 转让金额为人民币 120,506,596 元。

②中药现代化项目投资收益的说明

中药现代化项目是公司投资于长春海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项目。

中药现代化项目投资损失=(公司对长春海王的股权投资款+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收回长春海王生物归还股权转让款)*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公司对长春海王的股权投资款+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5,000,000+57,140,000-10,800,000-31,780,000)$$

$$\begin{aligned} & *57,140,000 / (15,000,000 + 57,140,000) \\ & = 23,413,617.97 \text{ (元)} \end{aligned}$$

注 1: 公司对长春海王的股权投资款为 15,000,000 元, 该资金是非募集资金;

注 2: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金额为 57,140,000 元;

注 3: 收回长春海王归还股权转让款: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收到长春海王以现金方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0,800,000 元。同时, 长春海王管理层以长春北斗星药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 4,000 万元抵偿 3,178 万元股权转让余款及 822 元长春海王对本公司其他欠款。

③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公司、项目发生转让及变更等原因, 致使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收益统计的准确性受到影响, 公司将在征询监管部门意见及中介机构审计后及时披露有关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收益的准确数据。

(5)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变更,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如下:

①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及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变更了西药新制剂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用于投资山东潍坊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 西药制剂项目 4,863 万元, 投资山东潍坊项目 6,000 万元, 其他新项目 4,015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 6,000 万元至潍坊海王, 实际进度为 100%, 累计产生收益 3,947.70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的具体原因及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 2003 年 4 月 15 日及 5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公告。

②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及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变更了中药现代化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用于收购福州福药制药有限公司及福州金象中药制药有限公司, 收购三亚海王海藻生物开发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 中医药现代化项目 5,714 万元, 收购福药制药及金象中药项目 5,140 万元, 收购三亚海王项目 1,839 万元, 其他新项目 5,807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两收购项目已投入 6,979 万元, 实际进度为 100%, 福药制药及金象中药项目累计产生收益 2,621.70 万元, 三亚海王项目累计产生收益 292.00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的具体原因及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 2003 年 7 月 1 日、2003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中

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公告。

③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变更了西药新制剂项目和戊肝疫苗项目的部分节余资金，以及原未确定具体用途的其他项目计划资金，共计 15,467.57 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变更后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用于增加海王药业新产品的流动资金 6,967.57 万元；追加健康科技公司流动资金 4000 万元；投资浙江海王项目 2,500 万元；投资河南海王项目 2,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投入 15,467.57 万元，实际进度为 100%，浙江海王项目累积产生亏损 135.06 万元，河南海王项目累积产生收益 38.68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的具体原因及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 2005 年 8 月 16 日及 9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公告。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 以前年度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如下：

经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在深圳市宝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兴建流感疫苗生产基地。项目总设计规模为年产 1000 万人份以上流感疫苗（经技术改进后，预计产能可达 1600 万-1800 万人份）；申报用地面积为 16 万平方米，获准首期用地约 6 万平方米，预留用地 10 万平方米；一期计划投资额为人民币 1.677 亿元，二期工程投资概算约 0.899 亿元（二期具体项目、投资及实施将根据一期工程及市场的实际情况，报公司董事局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资金由海王英特龙公司自筹（包括在香港上市募集及银行贷款等）；主要建设内容：一期建筑面积约 32,650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22,095 平方米，完成整体厂房结构，包括生产、质检、研发、办公，以及配套辅助设施。二期建筑占地面积约 4,005 平方米，建筑 19,020 平方米，为内部扩建及配套建设。该项目的一期工程建设已于 2005 年 2 月底开工，二期工程建设将根据一期工程及市场实际情况来确定。目前该疫苗生产基地一期工程的主体框架结构及土建工程已经完工，海王英特龙已于 2006 年 6 月 28 日正式迁入新址办公。（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 2005 年 2 月 28 日、2006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四) 报告期业绩与业绩预测比较

本报告期业绩与公司在 2005 年度报告中的业绩预测，以及 200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内容基本吻合，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2006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业绩预测

公司管理层初步预计 2006 年年初至 2006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累计净利润将为盈利，具体盈利情况将在 2006 年第 3 季度结束后及时公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重要事项

（一）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3 月 6 日公司全面启动股权分置改革工作；2006 年 4 月 5 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 年 4 月 13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正式实施，股票简称变更为“G 海王”。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6 年 3 月 6 日、3 月 15 日、3 月 28 日、4 月 3 日、4 月 6 日、4 月 11 日、4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有关股权分置改革的公告。

（二）公司治理情况

本着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规范“三会”运作。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局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为了加强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控体系，充分发挥公司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的决策职能作用，公司还制定了详细的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此外，公司为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强化各子公司的决策和执行体系，公司要求控股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分别修订《公司章程》，并建立起“三会”制度及工作流程。上述工作的展开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及时了解、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其他合法权益，公司每月定

期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的方式与公司高管进行实时交流，使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最新经营动态，并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形成共识，从而促进公司的规范治理与长远发展。

（三）利润分配方案及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06 年度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并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其他诉讼情况如下：

2003 年 10 月 13 日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调解，本公司与北京兴大科学系统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兴大”）自愿达成民事调解书：a、2003 年 11 月 10 日前，北京兴大支付本公司欠款本金人民币 2,420 万元及开办费 17 万元；b、北京兴大于 2004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本公司违约金 535 万元。截止 2004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只收回欠款 1,000 万元。2004 年 2 月 2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公司的强制执行申请书，决定立案执行。2004 年 8 月 22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出通知，将对所查封的被执行人北京兴大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的土地及地上物予以评估、拍卖，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执行当中，公司于 2006 年 7 月收到欠款 300 万元。该案件对本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2、报告期后，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48-156 号案的应诉通知书等法律文件。原告深圳发展银行深圳上步支行因被告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未偿还承兑汇票贴现垫款本金及利息事宜，就股票、债券、票据纠纷案件起诉被告和深圳市科健有线网络新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及 6 位自然人。该案累计涉案金额为本金人民币 7,990 万元、利息及罚息，并于 2006 年 9 月 6 日开庭，本公司将积极应诉以维护公司权益。由于本公司已在 2005 年度对包括上述担保在内的逾期担保事项预提了 10,732.20 万元的预计负债，上述案件对本公司 2006 年度业绩的最终影响尚无法判断。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6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五）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六次会议及 2006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及海王健康连锁药店（香港）有

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转让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形式，将其子公司陆星投资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及透过陆星公司持有的亚洲资源控股有限公司129,380,827股股份转让给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海王健康连锁药店（香港）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20,506,596元。详细情况请参见2006年6月10日及2006年6月27日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截止2006年6月30日，埃特斯公司的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香港健康连锁店名下，陆星公司及陆星公司所持129,380,827股亚洲资源股票的控制权亦随埃特斯公司股权的过户，转移至香港健康连锁店及深圳健康连锁店。同时，本公司已收到深圳健康连锁店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63,000,000元，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57,506,596元，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由深圳健康连锁店分两期支付给本公司，即在协议签署生效后360日内支付20,000,000元，在协议签署生效后720日内支付37,506,596元。详细情况请参见2006年7月4日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2、以前期间发生并持续到报告期的股权转让事项

2003年11月27日，公司与邵春杰为代表的管理团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子公司长春海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8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4,258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局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03年11月29日、12月30日及2004年2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

有关该股权转让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截止2006年3月31日，本公司累计收到长春海王管理层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080万元。为尽快回收剩余股权转让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与长春海王管理层签订协议书，约定以长春市北斗星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经资产清理与剥离后，北斗星药业主要拥有相关土地使用权、房产建筑物及设备资产，评估价值约为4,515.81万元）抵偿3,178万元股权转让余款及822万元长春海王对本公司的其他欠款。

截止2006年4月25日，有关长春海王和北斗星药业的股权过户手续均已完成，长春海王股权转让履行完毕。详见2006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3、其他资产出售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南瑞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约定将泰丰厂房转让予深圳市南瑞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31,660,398 元。

(六)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情况

(1) 经公司 2004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 2004 年与深圳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签订框架性购销协议书，约定海王生物委托海王星辰作为其连锁店系统内销售海王生物工业产品的唯一经销商，三年内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海王生物商业物流体系的控股子公司能够配送的区域，海王星辰委托海王生物控股子公司作为海王星辰零售连锁区域配送供货商，三年内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据该协议本公司 2006 年与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可以进行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关联交易，其中产品销售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产品配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4 年 12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上述协议与海王星辰实施了关联交易，已完成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797.13 万元，其中产品销售金额为 1,586.57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为 5.15%，其他商品配送金额为购销 4,210.56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为 3.21%。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产品销售定价，本着互惠互利、公平交易的原则，参照全国其他一级代理商供货价，上下浮动不超过 5%；配送产品价格依据市场行情，本着互惠互利公平交易的原则，参照当期其他配送客户供货价，上下浮动不超过 5%。

(2)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及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企业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的购销协议书，约定健康科技作为海王食品的产品销售总代理，预计 2006 年-2008 年三年内代理销售海王食品的产品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其中 2006 年代理销售产品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2007 年代理销售产品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2008 年代理销售产品金额不超过 1200 万元。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6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上述协议与海王食品实施了关联交易，已完成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97.36 万元，其中代理销售产品金额为 297.36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为 0.21%。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根据海王食品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加成 10% 利润确定交易价格。

(3) 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或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或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1,320.08	0.81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320.57	0.20		
广州市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127.10	0.08		
宁波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453.47	0.28		
杭州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553.82	0.34		
江苏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955.35	0.59		
大连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159.23	0.10		
山东潍坊海王星辰民康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1,907.51	1.18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小股东			297.36	0.21
合计		5,797.13	3.58	297.36	0.21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关联方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5,797.13 万元，报告期内向关联方股东及其子公司采购产品 297.36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重大关联资产收购与出售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六次会议及 2006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及海王健康连锁药店（香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转让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形式，将其子公司陆星投资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及透过陆星公司持有的亚洲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129,380,827 股股份转让给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的子公司海王健康连锁药店（香港）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20,506,596 元，详细情况请参见 2006 年 6 月 10 日及 2006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本着互惠互利、公平交易的原则，按照 2006 年第 1 季度末亚洲资源股票的最低价 0.90 港币/股（即本公司 2006 年第 1 季度末亚洲资源

股票每股账面价值余额), 以及 2006 年第 1 季度末港币对人民币汇率 1: 1.0349 计算, 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20,506,596 元。如深圳健康连锁店、香港健康连锁店以高于协议成交价格处置埃特斯或亚洲资源股权的收益, 在扣除受让成本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扣除资金成本后的净收益的 50% 归本公司所有。

3、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担保事项。

4、报告期内, 除正常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及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形成的债权债务往来外, 其他关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3,200.00	0	7,185.00	3,985.00
合计		3,200.00	0	7,185.00	3,985.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 3,200 万元, 余额为 0。

(七)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关联担保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2003/03/27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03/27-2005/03/27	否	否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2003/09/04	1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09/04-2005/09/03	否	否
长春达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07/15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07/15-2008/06/15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22,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500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6,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总额					58,000	

报告期末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2.53 %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	12,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22,86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35,360

注释：

①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继续出现逾期。该两笔担保总额度为 2.2 亿元，担保额度项下实际担保金额共计 17,887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经全部逾期。由于上述逾期贷款的转贷工作尚未办理，目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承担连带责任的可能性。公司本着稳健经营的宗旨，根据会计准则在 2005 年度计提了 10,732.2 万元预提负债。

②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转让长春海王的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完成，长春海王为长春达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担保已随长春海王的出售而转出，公司担保风险解除。

③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药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1.25 亿元贷款提供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1.3 亿元贷款及人民币 2000 万贷款提供担保。

④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企业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浙江海王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实施担保金额为 8500 万元。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仍在进行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4、其他合同履行情况

经公司 200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 2003 年 11 月 27 日与深圳名派广告有限公司签定了为期三年的广告总代理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在本报告期内确认广告费 428.9 万元。由于广告总代理协议将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公司将在协议到期后根据广告实际投放情况进行结算：对于未实际投放的预付广告费，公司将在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预付款项；对于实际投放的广告费，公司将按规定摊销。

(八) 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附后）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会计报表科目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占用方式和原因	偿还方式	是否属于 56 号文禁止的违规资金占用	备注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山东海王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00.60			100.60	100.60	销售	现金	否	
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0.00	1,320.08	808.19	511.89		销售	现金	否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375.04	320.57	567.36	128.25		销售	现金	否	
广州市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0.17	127.10	127.27			销售	现金	否	
宁波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0.03)	453.47	306.27	147.17		销售	现金	否	
杭州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22	553.82	310.54	244.50		销售	现金	否	
江苏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2.99	955.35	634.25	324.09		销售	现金	否	
大连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4.90	159.23	145.23	18.90		销售	现金	否	
山东潍坊海王星辰民康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907.51	1,784.21	123.30		销售	现金	否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预付账款	126.55	315.17	297.36	144.36		销售	现金	否	
山东潍坊海王星辰民康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0.00	2.34	2.34			代为承担成本	调账	是	
北京同仁堂潍坊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3.19	20.40	23.59			借款	现金	是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9.36	11.74	31.10			借款	现金	是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0.00	12,050.66	6,300.00	5,750.66		股权转让款	现金	否	
合计			633.99	18,197.44	11,337.71	7,493.72					

(九)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5.8 亿元, 其中对外担保余额为 2.2 亿元, 均按照法定程序经过公司董事局审议, 并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 海王生物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继续出现逾期。该两笔担保总金额为 2.2 亿元, 担保额度项下实际担保金额共计 17,887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已经全部逾期。由于上述逾期贷款的转贷工作尚未办理, 目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存在承担连带责任的可能性。海王生物本着稳健经营的宗旨, 根据会计准则要求, 在 2005 年度计提了 10,732.2 万元预提负债。

由于海王生物转让长春海王的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完成, 长春海王为长春达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担保已随长春海王的出售而转出, 海王生物担保风险解除。

(2) 执行《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 规定的情况

报告期内海王生物严格执行 56 号文的规定, 在基本符合 56 号文的规定的前提下, 考虑到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控股公司, 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并且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为确保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与开拓发展, 海王生物为该等控股企业提供了担保, 海王生物控股企业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浙江海王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实施了担保。

综上所述, 我们认为海王生物的担保事项基本符合《通知》的要求, 同时海王生物在认真执行《通知》规定的过程中, 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对外担保行为, 对控制公司财务风险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十) 报告期内,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做出了法定最低承诺。除此之外, 控股股东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还作出如下特别承诺: 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在 48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上述 48 个月期满后, 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 10 元(若自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份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公司所有。

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准实施，则海王集团将在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提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至少转增 3 股的议案并保证投赞成票。若当年触发追加对价安排，则上述转增方案将在追加对价安排完成后实施。

名派实业承诺：在受让原新鹏生物持有的海王生物股份后，将承担相应的承诺义务。

相关非流通股股东均保证：若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将依法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并将依法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处罚和监管。

相关非流通股股东均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否则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三十七次会议及 200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市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解除审计服务合同，聘任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为公司 2005 年度报告提供审计服务。公司支付给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2005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58 万元。2005 年度是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1 个年度。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10 日及 2006 年 2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及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深圳市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提供审计服务。2006 年度是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2 个年度。详情请参见本公司 2006 年 4 月 25 日及 2006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十二）中国证监会稽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局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形。

（十三）公司本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本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27 日迁入新址办公，新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海王工业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18057；公司总机：0755-26968666 公司传真：0755-26980892；董事局办公室电话：0755-26980336、董事局办公室传真：0755-26968995；董事局办公室电邮：sz000078@vip.sina.com。详见 2006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2、报告期内，本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中药一类新药虎杖苷注射液（2005 年被列入国家 863 计划引导项目），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件号：2006L00301），开始进入人体临床试验。详见 2005 年 6 月 7 日、2006 年 4 月 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告。

3、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流行性感亚单位流感疫苗”的生产批件（生产批件号：2006B01408；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20060048），获准进行“流行性感亚单位流感疫苗”的生产。海王英特龙规模为 1000 万人的份疫苗生产基地已经完成一期工程建设，正在进行内部装修与设备安装。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 2006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因流感疫苗项目发展需要，向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贷款，经 200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获准以持有的英特龙 67.5% 股权为英特龙在国开行的贷款额度其项下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和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英特龙与国开行签订首份长期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3 亿元、贷款期限为 8 年，贷款用途为建设亚单位流感疫苗生产基地。同时，本公司与国开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和《股权质押合同》，为海王英特龙该笔借款提供担保。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 2006 年 1 月 21 日及 2006 年 2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十五) 报告期内, 公司重要公告索引

报告期内,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发布公告情况:

序号	公告时间	公告名称
1	2006.01.21	第三届董事局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	2006.01.21	2005 年度业绩预警公告
3	2006.01.21	关于召开 200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4	2006.02.21	200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	2006.03.06	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6	2006.03.06	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摘要)
7	2006.03.06	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知
8	2006.03.06	董事局投票委托征集函
9	2006.03.06	关于举行股权分置改革网上交流会的公告
10	2006.03.06	股权分置改革之保荐意见书
11	2006.03.06	股权分置改革的法律意见书
12	2006.03.06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的独立意见
13	2006.03.06	第三届董事局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14	2006.03.06	审计报告 (2005 年 1-10 月)
15	2006.03.15	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修订稿)
16	2006.03.15	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 (修订稿)
17	2006.03.15	股权分置改革之补充保荐意见书
18	2006.03.15	股权分置改革的补充法律意见书
19	2006.03.1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调整的独立意见
20	2006.03.15	董事局决议公告及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东沟通协商结果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
21	2006.03.24	变更办公地址及办公电话的公告
22	2006.03.28	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23	2006.04.03	“虎杖苷注射液”获准进入临床试验的公告
24	2006.04.03	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公告
25	2006.04.06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26	2006.04.11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27	2006.04.13	股票简称变更的公告
28	2006.04.13	股份结构变动的公告
29	2006.04.25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30	2006.04.25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31	2006.04.25	关于长春海王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公告

32	2006.04.25	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33	2006.04.25	关于担保事项的公告
34	2006.04.25	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5	2006.04.25	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36	2006.04.25	2006 半年度业绩预告
37	2006.04.25	关于修改董事局议事规则的议案
38	2006.04.2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9	2006.04.25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	2006.04.25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1	2006.04.25	2005 年年度报告
42	2006.04.25	2005 年年度报告摘要
43	2006.04.25	2005 年度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
44	2006.04.25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
45	2006.05.27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46	2006.05.27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47	2006.05.27	第三届董事局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48	2006.06.06	关于流行性感亚单位疫苗获得生产批件的公告
49	2006.06.06	关于担保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50	2006.06.10	第三届董事局第 46 次会议决议公告
51	2006.06.10	关于召开 2006 年度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2	2006.06.10	关于转让亚洲资源股份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53	2006.06.27	2006 年度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六、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一） 会计报表（附后）
- （二） 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在办公地点备置下列备查文件供股东及投资者查询：

- 1、载有公司董事局主席签名的 2006 年度中期报告全文；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其他相关资料。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张思民

2006 年 8 月 22 日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 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数	公司数	合并数	公司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8,762,781.99	94,489,408.91	1,116,656,237.61	91,492,052.44
短期投资		96,021.90		148,161,666.09	
应收票据		67,168,823.60		56,736,060.38	
应收股利			2,25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607,090,200.72		503,976,136.88	
其他应收款		229,638,154.17	487,401,543.82	288,215,161.51	759,828,825.01
预付账款		449,435,491.58	150,628,343.32	507,162,256.12	154,917,565.77
应收补贴款					
存货		286,464,614.20		324,696,105.19	
待摊费用		1,095,017.43		623,745.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89,751,105.59	734,769,296.05	2,946,227,368.78	1,006,238,443.2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97,770,254.68	687,717,516.51	169,722,534.15	479,618,774.85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97,770,254.68	687,717,516.51	169,722,534.15	479,618,774.85
其中：合并价差					
股权投资差额		134,464,036.43	111,119,373.46	138,646,189.68	139,473,241.63
长期投资合计		197,770,254.68	687,717,516.51	169,722,534.15	479,618,774.8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836,272,731.60	20,428,171.15	844,040,891.30	20,428,171.15
减：累计折旧		237,542,388.59	8,048,789.52	218,769,327.71	7,571,505.18
固定资产净值		598,730,343.01	12,379,381.63	625,271,563.59	12,856,665.9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598,730,343.01	12,379,381.63	625,271,563.59	12,856,665.97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164,459,718.39		95,432,222.18	
固定资产合计		763,190,061.40	12,379,381.63	720,703,785.77	12,856,665.9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41,999,167.35	9,078,948.74	145,588,301.35	9,356,875.76
长期待摊费用		2,184,228.11		3,880,458.14	1,111,116.46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44,183,395.46	9,078,948.74	149,468,759.49	10,467,992.22
递延税项：					
资产总计		3,694,894,817.13	1,443,945,142.93	3,986,122,448.19	1,509,181,876.26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0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注 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数	公司数	合并数	公司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3,370,000.00	360,000,000.00	1,289,370,000.00	475,000,000.00
应付票据		1,004,781,471.09	90,000,000.00	1,040,858,949.10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428,817,972.93		548,455,180.37	
预收账款		13,572,184.67		74,156,579.85	
应付工资		1,784,511.84		1,861,962.96	
应付福利费		3,434,334.23		4,064,336.37	
应付股利		329,967.88	329,967.88	329,967.88	329,967.88
应交税金		(7,509,071.96)	(4,886.45)	(24,126,679.86)	(4,886.45)
其他应交款		269,620.24		153,559.63	
其他应付款		118,236,472.44	142,009,667.82	90,858,267.77	110,124,974.09
预提费用		2,908,450.17		22,409,907.09	
预计负债		107,322,000.00	107,322,000.00	107,322,000.00	107,322,000.00
递延收益		23,250,735.70	23,250,735.70	24,150,735.70	23,250,735.7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0,568,649.23	722,907,484.95	3,179,864,766.86	806,022,791.2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131,000,000.00		1,000,000.00	
负债合计		2,871,568,649.23	722,907,484.95	3,180,864,766.86	806,022,791.2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871,568,649.23	722,907,484.95	3,180,864,766.86	806,022,791.22
少数股东权益		120,533,802.93		115,932,055.69	
股东权益:					
股本		475,008,000.00	475,008,000.00	332,700,000.00	332,700,000.00
资本公积		1,128,884,570.18	1,128,884,570.18	1,271,552,570.18	1,271,552,570.18
盈余公积		22,876,314.86	22,876,314.86	22,876,314.86	22,876,314.86
其中: 法定公益金		7,625,438.27	7,625,438.27	7,625,438.27	7,625,438.27
未分配利润		(916,474,325.16)	(905,731,227.06)	(935,007,790.11)	(923,969,800.00)
累计子公司未弥补亏损		(7,502,194.91)		(2,795,469.29)	
股东权益合计		702,792,364.97	721,037,657.98	689,325,625.64	703,159,085.0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694,894,817.13	1,443,945,142.93	3,986,122,448.19	1,509,181,876.26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合并数	公司数	合并数	公司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386,180,832.39		1,527,447,834.35	
减: 主营业务成本		1,201,402,570.94		1,331,365,571.2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312,692.27		2,744,126.08	
二、主营业务利润		182,465,569.18		193,338,136.98	
加: 其他业务利润		2,959,623.21		3,335,822.10	
减: 营业费用		70,204,766.55		102,308,572.14	
管理费用		75,389,422.51	11,147,191.81	62,677,353.21	7,055,375.20
财务费用		28,591,702.32	9,055,133.55	23,700,077.45	7,420,221.89
三、营业利润		11,239,301.01	(20,202,325.36)	7,987,956.28	(14,475,597.09)
加: 投资收益		4,514,004.56	38,428,609.66	(107,654,526.67)	(81,319,069.86)
补贴收入		3,923,110.43	11,488.64	16,6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68,959.75	800.00	1,685,554.61	
减: 营业外支出		668,254.04		908,509.80	28,484.50
四、利润总额		20,777,121.71	18,238,572.94	(82,279,525.58)	(95,823,151.45)
减: 所得税		1,845,506.63		3,829,615.97	
少数股东损益		4,601,747.25		7,349,864.43	
未弥补子公司亏损		(4,203,597.12)		(490,912.92)	
五、净利润		18,533,464.95	18,238,572.94	(92,968,093.06)	(95,823,151.45)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935,007,790.11)	(923,969,800.00)	37,816,447.35	42,354,164.98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利润		(916,474,325.16)	(905,731,227.06)	(55,151,645.71)	(53,468,986.4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福利及奖励基金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916,474,325.16)	(905,731,227.06)	(55,151,645.71)	(53,468,986.47)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916,474,325.16)	(905,731,227.06)	(55,151,645.71)	(53,468,986.47)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合并数	公司数	合并数	公司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9,664,755.72	9,664,755.72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附表

2006 年 1-6 月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5.96%	26.12%	0.38	0.38	12.55%	12.20%	0.58	0.58
营业利润	1.60%	1.61%	0.02	0.02	0.52%	0.50%	0.02	0.02
净利润	2.64%	2.65%	0.04	0.04	-6.03%	-5.87%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2%	1.84%	0.03	0.03	-0.41%	0.40%	-0.02	-0.02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06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累计数	
		合并数	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5,730,342.96	
收到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739,005.54	99,557,983.04
现金流入小计		1,955,469,348.50	99,557,983.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1,599,068.38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51,015.76	1,384,22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60,959.38	237,667.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038,984.68	10,471,857.25
现金流出小计		1,947,450,028.20	12,093,75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9,320.30	87,464,23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8,200,000.00	6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458.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23,300.00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05	
现金流入小计		182,344,747.34	6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2,210,793.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0.00	
现金流出小计		82,223,693.62	2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21,053.72	43,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44,600,000.00	4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1,164,929.14	88,856,100.00
现金流入小计		2,475,764,929.14	488,856,1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686,110,000.00	5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458,006.54	11,317,974.61
其中: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600,000.00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944,293.00	90,005,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643,512,299.54	616,322,97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47,370.40)	(127,466,874.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06,996.38)	2,997,356.47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附表）

2006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累计数	
		合并数	公司数
一、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二、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33,464.95	18,238,572.94
加：少数股东损益		4,601,747.25	
未弥补子公司亏损		(4,203,597.12)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624,975.82	
固定资产折旧		21,650,991.76	477,284.34
无形资产摊销		3,443,90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0,356.24	
待摊费用减少		(471,272.43)	
预提费用增加		(19,501,45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90,101.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9,847.18	
财务费用		28,591,702.32	9,055,133.55
投资损失		(4,514,004.56)	(38,428,609.66)
递延税款贷项			
存货的减少		38,231,490.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756,944.81	66,237,156.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1,615,675.22)	31,884,693.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9,320.30	87,464,231.08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9,748,823.78	4,489,408.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9,355,820.16	1,492,052.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06,996.38)	2,997,356.47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6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余额
一、坏账准备合计	305,317,361.22	624,975.82		305,942,337.04
其中：应收账款	181,992,509.06	503,187.74		182,495,696.80
其他应收款	123,324,852.16	121,788.08		123,446,640.24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127,517,741.91	27,505,070.01	155,022,811.92	
其中：股票投资	127,517,741.91	27,505,070.01	155,022,811.92	
债券投资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610,795.81			1,610,795.81
其中：产成品	228,968.31			228,968.31
原材料	1,381,827.50			1,381,827.50
低值易耗品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80,374,492.50		-	80,374,492.5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80,374,492.50			80,374,492.50
长期债权投资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其他设备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013,333.48			1,013,333.48
其中：非专利技术	1,013,333.48			1,013,333.48
商标权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大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恒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06 年度中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示

附注一、公司简介

本公司前身为深圳蛇口海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1992 年 12 月 13 日经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以深南府复（1992）118 号文批准成立。1996 年 7 月 25 日经深圳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以深证办复（1996）68 号文批准，进行公众股份公司改组。1997 年 4 月 16 日，经深圳市工商局核准拟募集设立的股份公司名称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 5,730 万元。1998 年 8 月 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字[1998]214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10 万股，并于 1998 年 12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00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0]214 号文件批准，增发普通股 A 股 6,900 万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2,180 万元。2001 年度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 2001 年底股份总数 22,18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11,090 万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3,270 万股，2006 年 3 月公司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案，向流通股每 10 股转增 8.85 股，转增股后总股本变更为 47,500.8 万股，变更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在办理当中。

本公司属生物制药行业，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生产经营生物化学原料、制品、试剂及其他相关的制品（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中成药等；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一二三类医药器械产品；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字第 70 号文规定执行）。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博宁、唑来膦酸、奥沙利铂、银可络、银得菲、泰瑞宁、阿昔洛韦片、抒瑞、洛沃克、格列齐特、吡格列酮、干扰素、白介素、葡萄糖注射液、复方氨基酸注射液、复方甘草片（合剂）、小儿止咳糖浆、新福菌素针、鼻渊胶囊、胜红清热胶囊、苋菜黄连素胶囊、海菊颗粒、海王金樽、海王牛初乳等。

附注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投资、存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按账面余额减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确定为账面价值。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期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期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列入当年损益。

6.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类项目按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金额填列，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中所有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照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科目下设“外币会计报表折算差额”科目单独列示。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3）坏账准备

本公司坏账准备采用备抵法核算，根据年末应收账款与其它应收款余额之和按账龄分析法提取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账龄在一年以内不提取，一年至二年提取 10%，二年至三年提取 20%，三年以上提取 100%。在此基础上，对个别债务单位财务状况较差、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的，在逐个分析其可收回性的基础上，计提特别准备。

9.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公司购入的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基金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以投资成本计价，即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或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期末以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按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入的存货,按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包装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用和按规定应计入成本的税金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各类存货的发出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

11.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①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股票投资:以货币资金购买的股票,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成本,实际支付的款项中含有已宣告发放的股利,则实际支付的金额扣除已宣告发放的股利后的净额作为投资成本;公司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股票,以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但不包括为取得长期股权投资而发生的评估、审计、咨询等费用。

其它股权投资:以货币资金投资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成本;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以所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按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

② 收益确认方法

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对于母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的,按成本法核算;若母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上的,按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各会计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处置股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③ 股权投资差额

对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若长期投资取得时的初始成本与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的份额有差额以及对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时,初始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设置“股权投资差额”明细科目核算。期末时,对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一定的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期限,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2) 长期债权投资

①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债券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接受债务人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 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的摊销

长期债券投资的实际成本与债券票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为实际利率法（直线法）。

③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债券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计算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的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长期债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长期投资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长期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政策

（1）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 1 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亦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3）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3.17%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运输工具	5 年	19%
其他设备	5-10 年	9.5%-19%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

期末账面价值的，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按单项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核算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扩建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发生的实际支出。

(2) 为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汇兑差额等），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公司以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时作为确认固定资产的时点。

(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资本化利息的资本化金额，等于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资本化率。资本化率按以下原则确定：

- ① 为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的，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 ② 为购入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的，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若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若捐赠方未提供有关凭据的，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否则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相关在建工程；商誉按购买价与购入企业购买时点的净资产的差额入账。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摊销期限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20-70 年
商誉	10 年
银可络权益	11 年
专有技术	10 年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6. 长期待摊费用和其他资产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为 3-5 年。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17.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照实际发生应付的款项计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按照直线法摊销。

18. 预计负债

(1) 确认原则：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9. 收入确认原则

按以下原则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1) 销售商品。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④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提供劳务。对外提供劳务，其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②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③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按以下情况分别确认和计量：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确认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的差额，作为损失；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20.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21.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本公司将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或虽不足 50% 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被投资企业，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虽拥有实际控制权但对合并会计报表无重大影响的，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2) 合并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是按照财政部《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及有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

(3) 母公司与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处理方法无重大差异。

附注三、税项

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各税种相关税率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交流转税	7%、1%
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	3%

企业所得税率具体如下：

1. 本公司经深圳市税务局蛇口分局（1994）深税蛇减字第 47 号文批准，自 1995 年至 199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的优惠政策。本公司经深圳市税务局南山征收分局深地税南减免[1999]124 号文批准，自上述优惠政策期满后，享受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该公司属生产型企业，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南山征收分局 1999 年 1 月 4 日批复的深地税南减免[1999]117 号减免税函，自盈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免二减三”的优惠政策，2005 年起延长三年减半政策。本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7.5%；

3. 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15%，该公司属生产型企业，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三检查分局深地税三函[2004]179 号《关于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减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复函》，同意该公司自 2003 年至 2005 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

5. 深圳海王长健医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6. 深圳市海王银河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7. 三亚海王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2 年被认定为海南省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琼地税发[2003]323 号批复，同意企业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给予“二免六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年为享受优惠政策的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7.5%；

9. 其他纳入合并范围各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33%。



附注四、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

1. 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一) 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466.7万	生物技术药物的开发生产	6390万	67.5%	---	是
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	3000万	注射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等	5140万	80%	---	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二) 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	7000万	海产品系列的保健滋补食品及饮料等, 药物片剂、胶囊剂、冲剂、冻干粉针剂、注射用水等	39344万	95%	5%	是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万	经营海王生物及其各分公司生产产品	6000万	90%	10%	是
深圳市海王银河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3000万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13000万	96.15%	3.85%	是
杭州海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000万	生产经营生物化学原料、制品、试剂及其他相关制品	5000万	90%	10%	是
三亚海王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万	海洋生物的养殖加工、生物技术咨询服务等	500万	95%	5%	是
深圳海王长健医药有限公司	300万	批发中成药, 化学原料药等	300万	30%	70%	是
杭州海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万	实业投资、咨询服务等	2000万	10%	72%	是
河南华健医药有限公司	4600万	批发、零售中药材, 中成药, 中药饮片, 化学原料药等	4300万	43.48%	30%	是
(三)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深圳市海王保健品有限公司	100万	销售保健食品(海王螺旋藻片、金樽片等)	80万	---	80%	是
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2770万	批发中成药, 化学原料药, 化学药制剂, 抗生素等	6000万	---	60%	是
聊城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134万	批发、零售中药材, 中成药, 中药饮片, 化学原料药等	---	---	36%	是
烟台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100万	批发、零售中药材, 中成药, 中药饮片, 化学原料药等	---	---	36%	是
浙江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5000万	批发、零售中药材, 中成药, 中药饮片, 化学原料药等	5000万	---	80%	是
潍坊海王先锋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万	计算机软件开发; 承揽网络工程; 网页制作; 计算机硬件销售等	50.25万	---	30.6%	是
潍坊银河大酒店有限公司	50万	主、副食品及凉菜加工销售; 客房	45万	---	54%	否
潍坊海王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0万	生产中药饮片(不含毒性饮片)	80万	---	28.8%	是
福州海王金象中药制药有限公司	1000万	生产、销售中药等	5140万	---	100%	是
福州福药医药有限公司	100万	销售中成药、化学药制剂等	91万	---	91%	是
福州利康药业有限公司	175万	生产、销售大容量注射剂等	122.5万	---	70%	是

注、投资河南海王项目 2,000 万元已在公司第三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 2006 年 3 月投资河南华健医药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增资后河南华健医药有限公司的注册



资本为 4600 万元，本公司直接加间接持股比例为 73.48%。

2. 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北京同仁堂潍坊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	销售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制药、生化药品等	49 万	----	29.4%
深圳市脑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1）	1000万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600万	60%	----
深圳海王童爱制药有限公司	12044万	海王金典等片剂、颗粒剂等	496.43万	31.74%	----
深圳市风尚杂志有限公司（注2）		文化艺术交流；杂志的策划、设计与销售；兴办文化项目	262万	33.33%	----

注（1）. 系本公司与综合开发设计院（中国，深圳）等单位投资设立的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因本公司对该公司无实质控制权而未纳入合并范围，按权益法核算。

（2）. 该公司已破产本年度被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本公司 2005 年度对其已计提 100%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 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名称	本年新增或减少	变更原因
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
陆星投资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

注：公司 2006 年度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亚洲资源股份的关联交易的议案》。最终约定以转让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形式，将其子公司陆星投资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及透过陆星公司持有的亚洲资源 129,380,827 股股份转让给深圳健康连锁店的子公司香港健康连锁店。经协议各方协商约定，本次交易按照 2006 年第 1 季度末亚洲资源股票的最低价 0.90 港币/股（即 2006 年第 1 季度末亚洲资源股票每股账面价值），以及 2006 年第 1 季度末港币对人民币汇率 1：1.0349 计算，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20,506,596 元。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收到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63,000,000 元，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7,506,596 元，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由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分两期支付给本公司，即在协议签署生效后 360 日内支付 20,000,000 元，在协议签署生效后 720 日内支付 37,506,596 元。

附注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本位币	原币	汇率	本位币
现金						
人民币	528,720.09	1.00	528,720.09	738,765.74	1.00	738,765.74
港币	101.78	1.06	107.89	101.78	1.06	107.89
美元	753.00	8.28	6,234.84	753.00	8.28	6,234.84
澳元	4,000.00	4.92	19,680.00	4,000.00	4.92	19,680.00
小计			554,742.82			764,788.47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269,163,940.16	1.00	269,163,940.16	314,289,803.35	1.00	314,289,803.35
港币		1.04		13,264,748.71	1.04	13,800,503.94
美元	665.69	8.07	5,369.85	62,043.14	8.07	500,724.40
欧元	43.00	9.59	412.44			
小计			269,169,722.45			328,591,031.69
其他货币资金						-
人民币	679,038,316.72	1.00	679,038,316.72	778,959,693.37	1.00	778,959,693.37
港币				8,017,614.22	1.04	8,340,724.08
小计			679,038,316.72			787,300,417.45
合 计			948,762,781.99			1,116,656,237.61

注：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67,869,097.11 元,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和加快资金周转所致。

2. 短期投资

(1) 短期投资类别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股票投资	96,021.90		275,679,408.00	127,517,741.91
债券投资	---		---	---
合 计	96,021.90		275,679,408.00	127,517,741.91

(2) 股票投资

股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市价	跌价准备	投资金额	市价	跌价准备
上市股票				275,529,408.00	148,011,666.09	127,517,741.91
非上市股票	96,021.90	96,021.90		150,000.00	154,873.88	----
小计	96,021.90	96,021.90		275,679,408.00	148,166,539.97	127,517,741.91

注：本公司原持有的亚洲资源股票，已全部转让。

(3) 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期末数
上市股票	127,517,741.91	27,505,070.01	155,022,811.92	

注：本期内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已全部转让，计提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全部转回。

3.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7,168,823.60	56,736,060.38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67,168,823.60	56,736,060.38

注：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432,763.22 元，增加 18.39%，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商业子公司结算回款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期末应收票据的到期日为 2006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

4.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比例%	净 额	金 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比例%	净 额
1 年以内	542,042,716.22	68.66	----	----	542,042,716.22	455,371,934.56	66.38	----	----	455,371,934.56
1-2 年	42,831,237.53	5.42	8,037,183.40	10	34,94,054.13	92,011,871.07	13.42	52,823,638.56	10	39,188,232.51
2-3 年	849,87,013.27	10.76	54,733,582.90	20	30,253,430.37	37,679,001.10	5.49	28,263,031.29	20	9,415,969.81
3 年以上	119,724,930.50	15.16	119,724,930.50	100	----	100,905,839.21	14.71	100,905,839.21	100	----
合 计	789,585,897.52	100	182,495,696.80		607,090,200.72	685,968,645.94	100	181,992,509.06		503,976,136.88

注：(1) 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参见附注二、8。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 46,031,608.59 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5.83%。

(3) 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净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107,644,245.55	30.49		---	107,644,245.55	226,363,422.58	55	7,445,518.53	---	218,917,904.05
1-2 年	100,098,640.41	28.35	10,290,241.19	10	89,808,399.22	116,341,553.82	28.27	52,804,598.73	10	63,536,955.09
2-3 年	76,506,871.18	21.66	44,321,361.78	20	32,185,509.40	7,741,777.35	1.88	1,981,474.98	20	5,760,302.37
3 年以上	68,835,037.27	19.5	68,835,037.27	100		61,093,259.92	14.85	61,093,259.92	100	---
合计	353,084,794.41	100	123,446,640.24		229,638,154.17	411,540,013.67	100	123,324,852.16		288,215,161.51

注：(1) 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参见附注二、8。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欠款金额总计为 174,796,380.6 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42.47%。具体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长春海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85,284,374.60	1-5 年	往来款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57,506,596.00	1 年以内	股权转让款
北京市兴大科学系统公司	17,155,410.00	3 年	股权转让款
深圳启蒙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4,850,000.00	2 年	往来款
合计	174,796,380.60		

(3) 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4,019,554.88	60.97	326,898,226.96	64.46
1-2 年	115,780,918.18	25.76	128,650,594.02	25.36
2-3 年	6,520,477.38	1.45	49,938,271.06	9.85
3 年以上	53,114,541.14	11.82	1,675,164.08	0.33
合计	449,435,491.58	100.00	507,162,256.12	100.00

注：(1) 期末预付账款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7,726,764.54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现金流管理以及部



分子公司商业信用不断提高，预先支付货款减少。

(2) 期末预付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库存商品	240,219,812.92	--	240,219,812.92	278,951,715.42	----	278,951,715.42
原材料	15,726,976.15	1,381,827.50	14,345,148.65	33,098,502.40	1,381,827.50	31,716,674.90
在产品	15,248,435.75	--	15,248,435.75	8,688,221.17	----	8,688,221.17
包装物	11,180,303.42	--	11,180,303.42	899,071.49	----	899,071.49
低值易耗品	2,955,930.42	--	2,955,930.42	2,042,014.67	----	2,042,014.67
在途物资	496,787.31	228,968.31	267,819.00	649,079.83	228,968.31	420,111.52
委托加工产品	2,247,164.04	--	2,247,164.04	1,978,296.02	----	1,978,296.02
合 计	288,075,410.01	1,610,795.81	286,464,614.20	326,306,901.00	1,610,795.81	324,696,105.19

注：本公司存货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8. 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 租	820,626.98	320,741.34
保 险	36,669.63	63,711.35
广告宣传费	66,667.00	--
技术转让费	3,150.00	10,170.00
其 他	167,903.82	229,122.31
合 计	1,095,017.43	623,745.00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减值准备	净 额	金 额	减值准备	净 额
其他股权投资	143,680,710.75	80,374,492.50	63,306,218.25	111,450,836.97	80,374,492.50	31,076,344.47
其中：成本法	92,937,827.50	77,754,492.50	15,183,335.00	92,937,827.50	77,754,492.50	15,183,335.00
权益法	50,742,883.25	2,620,000.00	48,122,883.25	18,513,009.47	2,620,000.00	15,893,009.47
股权投资差额	134,464,036.43	-	134,464,036.43	138,646,189.68	-	138,646,189.68
合 计	278,144,747.18	80,374,492.50	197,770,254.68	250,097,026.65	80,374,492.50	169,722,534.15

注：期末长期股权投资净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8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对转让长春海王股权，长春海王用其持有的长春北斗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作价 40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4,515.81

万元) 抵偿, 增加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4000 万元, 以及摊销长期股权投资差额等因素形成。

(2) 其他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关村百校信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8.93%	----
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7,192,692.50	77,192,692.50	-	----	77,192,692.50	2.03%	77,192,692.50
广东中大南海海洋生物技术 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	----	3,000,000.00	10%	----
山东华源长富医药有限公司	300,800.00	300,800.00	----	----	300,800.00	16%	150,800.00
潍坊沃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33,335.00	2,033,335.00	----	----	2,033,335.00	7.98%	----
潍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0.39%	200,000.00
山东潍坊医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11,000.00	211,000.00	----	----	211,000.00	0.35%	211,000.00
合计	93,457,827.50	92,937,827.50			92,937,827.50		77,754,492.50

② 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期末余额	持股 比例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额	本期权 益调整	累计权益调整			
长春海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410,174.27	-15,000,000.00		- 80%	----
深圳市眼之宝科技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 75%	----
深圳海王童爱制药有限公司	4,964,324.00		-2,617,786.45	2,346,537.55	31.74%	----
深圳市脑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724,559.43	5,275,440.57	60%	----
深圳市风尚杂志有限公司	2,620,000.00			2,620,000.00	33.33%	2,620,000.00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		10,905.13	500,905.13	49%	----
长春市北斗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	
合计	76,574,324.00	-5,410,174.27	-25,831,440.75	50,742,883.25		2,620,000.00

注: (1) 截止本报告批准日, 根据本公司董事局决议拟将转让深圳市眼之宝科技公司的股权。

(2) 深圳市脑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综合开发设计院(中国·深圳)等单位投资设立的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因本公司对该公司无实质控制权而未纳入合并范围, 采用按权益法核算。

(3) 本期新增长春北斗星股权投资是因受让长春海王用其子公司长春北斗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抵偿欠本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和其他欠款合计 4,000 万元, 因该公司没有实际生产经营, 公司董事局拟转让长春北斗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年度末将其未纳入合并范围。

(3)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 期限	期初金额	本期增（减）	本期摊销	期末金额
深圳市英特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97,400.00	溢价收购	10 年	822,510.00		129,870.00	692,640.00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5,194.97	溢价收购	10 年	419,464.57		45,759.72	373,704.85
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	167,418,678.83	溢价收购	20 年	102,706,126.29		3,690,040.51	99,016,085.78
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17,288,978.18	溢价收购	20 年	22,839,706.24	1,438,743.23	933,786.50	23,344,662.97
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	724,365.62	溢价收购	10 年	405,220.13		36,218.28	369,001.85
三亚海王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587,303.26	溢价收购	20 年	10,982,623.52		314,682.54	10,667,940.98
河南华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90,997.14	溢价收购	10 年	470,538.93	-470,538.93		
合 计	202,707,000.86			138,646,189.68	968,204.30	5,150,357.55	134,464,036.43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房屋建筑物	539,196,540.55	1,317,989.46	15,515,393.95	524,999,136.06
机器设备	212,453,476.95	2,552,923.06	418,775.90	214,587,624.11
运输工具	34,589,332.36	1,909,873.50	933,122.34	35,566,083.52
其他设备	57,801,541.44	3,980,330.98	661,984.51	61,119,887.91
合 计	844,040,891.30	9,761,117.00	17,529,276.70	836,272,731.60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99,236,806.14	8,341,565.58	3,461,027.97	104,117,343.75
机器设备	74,785,922.61	7,930,726.04	15,400.07	82,701,248.58
运输工具	16,077,697.20	2,190,371.41	498,163.72	17,769,904.89
其他设备	28,668,901.76	4,636,636.22	351,646.61	32,953,891.37
合 计	218,769,327.71	23,099,299.25	4,326,238.37	237,542,388.59
固定资产净值:	625,271,563.59			598,730,343.01

注：（1）本期增加固定资产从在建工程转入金额为 648,192.76 元。

（2）本年度固定资产减少 17,529,276.70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减少 15,515,393.95 元，主要是子公司为盘活资产出售部分办公房产，其中子公司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出售原值 7,681,645.55 元，子公司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售原值 7,833,748.40 元。

（3）本公司已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8,601.5 万元，详见附注八。

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1）本公司期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零。

（2）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在建工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杭州海王生物工业城	13,266,072.78	141,107.00	116,296.00	13,290,883.78	自筹
流感疫苗项目	80,157,827.25	62,394,105.48		142,551,932.73	自筹及募集
其他	2,008,322.15	7,140,476.49	531,896.76	8,616,901.88	自筹及募集
合计	95,432,222.18	69,675,688.97	648,192.76	164,459,718.39	

注：（1）本公司用于抵押借款的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13,285.99 万元，详见附注八。

（2）本公司不存在长期停建并计划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故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值	减值准备	原值	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	143,012,500.83	1,013,333.48	146,601,634.83	1,013,333.48

（2）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出数	摊销数	
土地使用权	108,208,573.53			1,180,697.74	107,027,875.79
非专利技术	26,502,129.51			1,724,915.00	24,777,214.51
商誉	10,809,009.77			745,448.40	10,063,561.37
其他	1,081,922.02	133,715.00	15,285.36	56,502.50	1,143,849.16
合计	146,601,634.83	133,715.00	15,285.36	3,707,563.64	143,012,500.83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非专利技术	1,013,333.48	-	-	1,013,333.48
合计	1,013,333.48	-	-	1,013,333.48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装修费	2,034,774.06	198,643.89	265,853.16	1,967,564.79
项目转让费	433,334.18		216,670.86	216,663.32
投资顾问费	1,111,116.46		1,111,116.46	-
开办费	266,936.40		266,936.40	



其他	34,297.04		34,297.04	
合计	3,880,458.14	198,643.89	1,894,873.92	2,184,228.11

注：本期装修费增加为子公司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办公楼装修费。

15.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02,870,000.00	223,270,000.00
担保借款	740,500,000.00	1,066,1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43,370,000.00	1,289,370,000.00

注：本公司期末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997,369,732.75	1,033,858,949.10
商业承兑汇票	7,411,738.34	7,000,000.00
合计	1,004,781,471.09	1,040,858,949.10

注：（1）期末应付票据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6,077,478.01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付票据贴现和到期归还；

（2）期末本公司无逾期未承兑的应付票据；

（3）期末应付票据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票据款。

17.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428,817,972.93 元，不存在欠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8.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3,572,184.67 元，本公司不存在欠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9. 应付工资

本公司应付工资期末余额 1,784,511.84 元，系公司计提季度绩效考核的部分工资，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情况。

20.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原因
社会公众股	329,967.88	329,967.88	股东未领取

21. 应交税金

税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314,104.44)	(23,499,351.08)
营业税	16,834.55	9,092.83
城建税	344,411.84	164,707.76
企业所得税	(1,324,655.97)	(1,309,650.56)
房产税	154,922.64	21,297.47
个人所得税	402,219.21	269,068.77
车船使用税	410.00	410.00
土地使用税	208,590.20	207,990.22
其他	2,300.01	9,754.73
合计	(7,509,071.96)	(24,126,679.86)

注：期末应交税金余额为负数主要原因系上年度销售退货影响应交增值税形成的。

22. 其他应交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教育费附加	216,508.93	120,402.12
其他	53,111.31	33,157.51
合计	269,620.24	153,559.63

2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18,236,472.44 元，本公司不存在欠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款。

(2)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性质或内容
深圳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39,850,000.00	往来款
杭州星辰物流有限公司	5,200,000.00	往来款
福建省闽南建筑有限公司	5,000,000.00	往来款
潍坊润德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4,181,000.00	土地款
深圳市宝安沙井鑫源建材经营部	4,000,000.00	往来款

**24. 预提费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租	134,884.00	128,286.00
利息	36,150.00	14,880.00
结算费用	1,030,000.00	21,778,602.63
广告费	300,000.00	488,138.46
运输费	956,225.86	
其他	451,190.31	
合计	2,908,450.17	22,409,907.09

注：期末结存结算费用较期初减少 20,748,602.63 元，主要原因是各子公司根据销售政策实际支付以前年度的营销费用。

25.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连带担保损失	107,322,000.00	107,332,000.00
合计	107,322,000.00	107,332,000.00

注：本公司提供连带担保的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银行贷款、信用证及商业承兑汇票已经逾期，担保额度 178,870,000.00 元，本公司 2005 年预计承担连带还款责任，计提预计负债 107,322,000.00 元。

26. 递延收益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产品换广告收益	23,250,735.70	23,250,735.70
其他		900,000.00
合计	23,250,735.70	24,150,735.70

27. 专项应付款

拨款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财政局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注：专项应付款是深圳市财政局的科研费用拨款。

28. 股本

(1) 本期间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股)	本期增减变动(股)	期末数(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法人持股	171,900,000.00		171,9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5,052.00	691,218.00	1,236,27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72,445,052.00	691,218.00	173,136,27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60,254,948.00	141,616,782.00	301,871,73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60,254,948.00	141,616,782.00	301,871,730.00
三、股份总数	332,700,000.00	142,308,000.00	475,008,000.00

(2) 本公司股东名称、股份性质、持股数量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股份类别	股份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所持股份	比例(%)	所持股份	比例(%)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163,305,000.00	34.38	163,305,000.00	49.08
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1,719,000.00	0.36	1,719,000.00	0.52
深圳市新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3,438,000.00	1.03
深圳市名派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5,157,000.00	1.09	1,719,000.00	0.52
深圳市海王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1,719,000.00	0.36	1,719,000.00	0.52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境内流通股	303,108,000.00	63.81	160,800,000.00	48.33
合计		475,008,000.00	100.00	332,700,000.00	100.00

注：(1) 2006 年 3 月 6 日公司启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8.85 股，致使股本增加 142,308,000 元；

(2) 2006 年 4 月 7 日法人股东深圳市新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38,000.00 股过户给深圳市名派实业有限公司。

2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239,199,056.61		142,668,000.00	1,096,531,056.61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1,940.59			1,940.59
股权投资准备	32,351,572.98			32,351,572.98
合计	1,271,552,570.18		142,668,000.00	1,128,884,570.18

注：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142,668,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 142,308,000.00 元和公司启动股权分置改革费用冲销资本公积 360,000.00 元所致。

3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876,314.86	-	-	22,876,314.8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5,250,876.59	-	-	15,250,876.59
法定公益金	7,625,438.27	-	-	7,625,438.2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 计	22,876,314.86	--	--	22,876,314.86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935,007,790.11)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935,007,790.11)
加：本期净利润	18,533,464.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分配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得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6,474,325.16)

32. 累计未弥补子公司亏损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750,378.78)	
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880,260.93)	(3,001,608.56)
深圳海王长健医药有限公司	(164,829.58)	(4,500,586.35)
合 计	(2,795,469.29)	(7,502,194.91)

3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医药制造业(药品)	236,423,070.02	134,093,213.97	251,287,784.39	124,713,729.76
医药制造业(保健品、食品)	26,913,230.45	7,698,481.23	26,118,955.35	7,122,583.04



医药商业流通	1,154,801,662.41	1,091,862,898.24	1,264,062,013.64	1,216,405,235.89
小计	1,418,137,962.88	1,233,654,593.44	1,541,468,753.38	1,348,241,548.69
公司内各业务间互相抵销	31,957,130.49	32,252,022.49	14,020,919.01	16,875,977.40
合 计	1,386,180,832.39	1,201,402,570.95	1,527,447,834.37	1,331,365,571.29

注：本公司母公司无主营业务，本年度无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

3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税依据
营业税	24,888.87	81,006.51	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4,435.06	1,326,607.47	流转税的 1%或 7%
教育费附加	850,657.03	1,334,162.15	流转的 3%
其他	2,711.31	2,349.95	
合计	2,312,692.27	2,744,126.08	

35. 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销售材料	331,267.44	90,146.76
技术让收入		
租赁收入	2,052,279.50	
其他	576,076.27	3,245,675.34
合计	2,959,623.21	3,335,822.10

注：公司租赁收入为控股子公司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的出租房屋收入。

36.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38,016,071.68	35,772,556.89
减：利息收入	10,434,054.62	11,992,789.85
汇兑损益	129,796.00	
手续费	879,889.26	(81,685.89)
其他		1,996.30
合计	28,591,702.32	23,700,077.45

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权投资收益	9,664,755.72	(1,561,339.82)
期末按权益法调整分享被投资公司净利润		35,174.22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5,150,357.55)	(4,648,795.43)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54,034,884.7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7,365,678.39)
其他	(393.61)	(79,002.50)
合计	4,514,004.56	(107,654,526.67)

注：(1) 本年度股权投资收益 9,664,755.72 元,其中转让海王长春股权收益 37,169,825.73 元,转让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埃特斯股份公司之子公司陆星投资公司所持有的“亚洲资源”股票损失 27,505,070.01 元;

(2)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8. 补贴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返还的增值税	2,303,488.64	
生产发展基金		16,610,000.00
财政拨款		
贷款贴息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568,000.00	
其他	51,621.79	
合计	3,923,110.43	16,610,000.00

注：本期补贴收入系控股子公司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本年同期较 2002 年同期增加的增值税按 25% 返还、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额全额返还而形成。

3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盘盈收入	-	1,111,914.74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925,232.76	22.96
罚款收入	6,154.00	16,154.00
其他	837,572.99	557,554.91
合计	1,768,959.75	1,685,646.61

4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罚款支出	211,751.05	255,722.52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22,497.31	265,307.96
捐赠支出		120,000.00
其他	234,005.68	267,479.32
合计	668,254.04	908,509.80

41. 未弥补子公司亏损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子公司	132,159.65	(490,912.92)
深圳海王长健医药有限公司	(4,335,756.77)	
合计	(4,203,597.12)	(490,912.92)

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现金流量
收到往来款	457,513,871.92
收到利息收入	3,635,054.62
供应商返利收入	14,367,850.00
其他	4,222,229.00
合计	479,739,005.54

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现金流量
支付营业费用和管理费用	146,078,203.00
支付往来款	299,689,458.68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7,958,000.00
其他	313,323.00
合计	454,038,984.68

4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现金流量
----	------



应付票据保证金利息	6,615,124.66
应付票据融资收到的现金	924,549,804.48
合计	931,164,929.14

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现金流量
归还应付票据融资款	284,955,797.85
支付应付票据保证金	637,988,495.15
合计	922,944,293.00

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概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5,841.3 万	生产、销售康复仪器、医疗器械、焊接设备、电子产品（涉及国家特殊规定的除外）、保健品和精细化工产品。	控股股东	股份公司	张思民

注：除上述控股股东外，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还包括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41.3 万			5,841.3 万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330.5 万	49.08					16,330.5 万	34.38

注]：由于本期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大股东放弃部分股东权利，本期大股东持股数没有变化，但期末所占的比重降低。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广州市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杭州市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宁波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江苏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杭州海王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大连海王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山东潍坊海王星辰民康连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杭州海王星辰物流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杭州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
深圳海王童爱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海王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诸城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系山东海王法定代表人的直系亲属

(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1. 销售货物

公司名称	项目	本期金额	占该项目百分比 %
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3,200,800.00	0.81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205,700.00	0.20
广州市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271,009.49	0.08
宁波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534,700.00	0.28
杭州海王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5,538,200.00	0.34
江苏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9,553,500.00	0.59
大连海王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592,257.49	0.10
山东潍坊海王星辰民康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075,100.46	1.18
合计		57,971,267.34	3.58

定价政策：按公平市价作为双方交易的价格。



2. 采购货物

公司名称	项目	本期金额	占该项目百分比%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973,624.81	0.21%

定价政策：按公平市价作为双方交易的价格。

3. 接受担保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36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思民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210,1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山东海王之法定代表人孔宪俊为山东海王 2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山东海王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货款	1,006,000.00	1,006,000.00
	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5,118,900.00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1,282,457.38	3,750,379.17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	20,000.00
	山东潍坊海王星辰民康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1,233,014.35	-
	广州市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1,700.00
	宁波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1,471,700.00	-300.00
	杭州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2,445,000.00	12,200.00
	江苏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3,240,900.00	29,900.00
大连海王星辰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189,000.00	49,0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	193,633.88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	31,682.98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7,506,596.00	-
预付账款	深圳市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1,443,481.97	1,265,447.09
其他应付款	杭州海王星辰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00,000.00	5,200,000.00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90,761.18	1,237,395.09
	深圳海王童爱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9,753.25	1,564,456.81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850,000.00	

附注七、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003 年 10 月 13 日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调解，本公司与北京兴大科学系统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兴大”）自愿达成民事调解书：一、2003 年 11 月 10 日前，北京兴大支付本公司欠款本金人民币 2,420 万元及开办费 17 万元；二、北京兴大于 2004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本公司违约金 535 万元。截止 2004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只收回欠款 1,000 万元。2004 年 2 月 2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公司的强制执行申请书，决定立案执行。2004 年 8 月 22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出通知，将对所查封的被执行人北京兴大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的土地及地上物予以评估、拍卖，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执行当中，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公司于 2006 年 7 月收到欠款 300 万元。部分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性质	备注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短期贷款	10,000,000.00	2005-4-29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短期贷款	10,000,000.00	2005-5-10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短期贷款	20,000,000.00	2005-2-8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短期贷款	20,000,000.00	2005-1-8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信用证	1,850,000.00	2004-8-19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信用证	24,920,000.00	2004-8-27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信用证	12,100,000.00	2004-10-24	连带责任	已逾期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0	2004-3-27	连带责任	已逾期
合计		178,870,000.00			

注：（1）公司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短期贷款担保和信用证担保，系 2003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为编号为借 2003 综 0705008R 的《综合融资额度合同》及该合同释义的附件（以下统称为“主合同”）项下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对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为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98,87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和信用证提供连带担保。

（2）公司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商业承兑汇票担保和信用证担保，系 2001 年 5 月本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上步支行签订《贷款保证担保合同》，同意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上步支行签订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约定范围的保证担保，该合同保证期限从合同生效之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日另加两年。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为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连带担保。

（3）报告期后，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48-156 号案的应诉通



知书等法律文件。原告深圳发展银行深圳上步支行因被告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未偿还承兑汇票贴现垫款本金及利息事宜，就股票、债券、票据纠纷案件起诉被告和深圳市科健有线网络新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及 6 位自然人。该案累计涉案金额为本金人民币 7990 万元、利息及罚息，并于 2006 年 9 月 6 日开庭，本公司将积极应诉以维护公司权益。

由于本公司已在 2005 年度对包括上述担保在内的担保事项预提了 10,732.20 万元的预计负债，上述案件对本公司 2006 年度业绩的最终影响尚无法判断

(4)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在本公司担保额度下的实际担保金额中共逾期 178,870,000.00 元。鉴于本公司对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履行上述贷款等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对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逾期贷款等债务按本公司实际担保金额的 60% 计提预计负债 107,322,000.00 元。

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附注八、资产抵押与质押事项

1、 期末资产抵押取得的借款

项 目	抵押借款余额
以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作抵押的借款	43,287(万元)

为取得上述借款而用作抵押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抵押物种类	净值（万元）
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	12,933.22
固定资产	18,601.50
在建工程	13,285.99
股权	10,805.68
合 计	55,626.39

注：期末长期借款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王英特龙以净值 8,773,625.00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价值为 120,876,431.33 元的在建工程以及用本公司持有英特龙 67.5% 的股权净值 108,056,840.57 元质押给向银行抵押借款 130,000,000.00 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海王以净值 84,796,245.05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净值 95,113,782.40 元的固定资产向银行抵押借款 232,960,000.00 元，其中以山东海王之控股子公司杭州海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净值为 22,062,235.71 元的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抵押借款 20,000,000.00 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制药以净值 35,762,365.54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净值为 33,680,006.44 元的固定资产向银行抵押借款 59,910,000.00 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海王生物以净值 57,221,173.26 元的固定资产和 11,983,440.28 元的在建工程向银行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元。

2. 资产质押借款

(1) 本公司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679,038,316.72 元已用作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中银行活期存款 589,038,316.72 元，定期存款 90,000,000.00 元。

(2) 2006 年 1 月本公司以持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海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向银行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元。

附注九、承诺事项

1. 本公司 2003 年 11 月 27 日与深圳市名派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派广告”或“乙方”）签订期限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广告总代理协议书。根据协议书约定：名派广告为本公司代理的广告业务实行风险共担原则，其对本公司广告投放的方式和效果承担一定的风险责任，同时享有本公司营业收入较预期增长部分的一定比例的广告费收入，即乙方需根据本公司预计的营业收入数据合理安排其为本公司代理的广告投放量，若为本公司代理的广告业务实际开支的费用超出按该协议结算本公司实际应付给乙方的广告媒介费用，则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反之，如乙方为本公司的广告业务实际开支的费用低于按该协议结算本公司实际应付给乙方的广告媒介费用，则差额部分归乙方享有。具体广告费结算原则为：①本公司受益于广告宣传的海王品牌产品当年实际营业收入在 15 亿元以下时，以其当年的实际营业收入的 17% 与名派广告结算广告媒体费用；②本公司受益于广告宣传的海王品牌产品当年实际营业收入在 15 亿元以上部分，则按 15% 与名派广告结算广告媒体费用。

2. 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海王与潍坊润德土地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润德”）、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开发区管委会”）、潍坊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签订的协议书，开发区管委会于 2003 年在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高新区”）为山东海王医药工业园一期工程物流配送中心项目提供建设用地 400 亩，二期工程医药工业项目用地 300 亩，每亩地价人民币 7 万元，地价总额为人民币 4,900 万元，以上地价款由潍坊润德负责分期筹集代山东海王支付。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二期土地尚未拨付。山东海王于 2004 年 4 月 8 日取得一期用地的土地使用证，一期地价款人民币 2,800 万元已由潍坊润德代山东海王支付。根据协议书约定，自协议签订之日起 5 年（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2004 年 9 月 11 日经潍坊市人民政府批复，延长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内用山东海王上交的新增地方财政收入（以 2002 年为基数）偿还潍坊润德筹集的地价款人民币 4,900 万元；山东海王每年缴纳的全部地方财政收入不得低于人民币 1,800 万元，并保证持续增长；市财政局在每季度末 10 日内返还山东海王上交的新增地方财政收入，首先用于返还潍坊润德代本公司支付的地价款 980 万元，年内剩余的部分再由市财政局返还山东海王，所返还的资金用于山东海王在潍坊的发展。若山东海王 5 年内不能还清地价款人民币 4,900 万元，差额部分由山东海王以现金补齐。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山东海王已收到的返还的地方财政收入人民币 2,381.90 万元，并支付潍坊润德代为支付的一期土地款人民币 2,381.90 万元，剩余一期土地地价款人民币 418.10 万元尚未支付。

**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2005 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海王长健医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银河通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向该公司采购药品及非药品等商品合计金额 45,808 万元,截止 2006 年 6 月海王长健已向深圳市银河通有限公司预付 14,685.24 万元。由于 2006 年上半年为市场开拓初期,截止 2006 年上半年完成采购金额 344.11 万元,销售发货金额 428 万元。

上述 2006 年度中期合并及公司的会计报表和有关附注,系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规定编制。

法定 代 表 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总 会 计 师: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